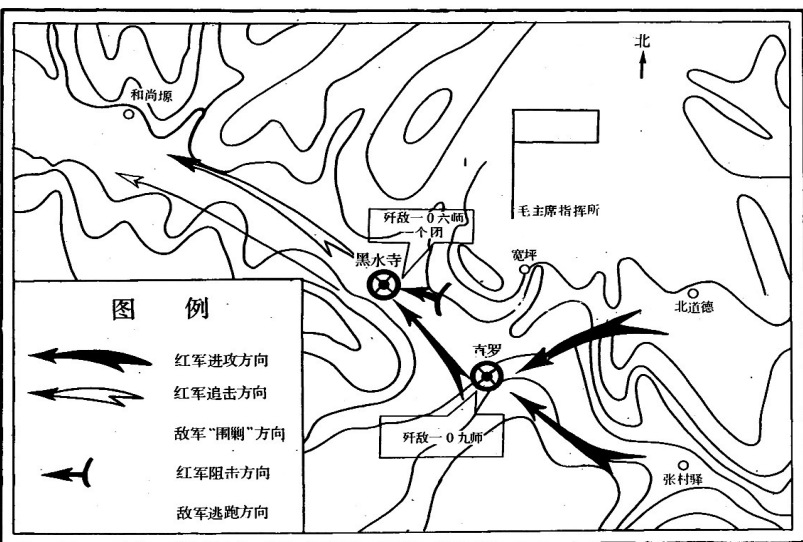



**图说  
延安十三年**

“直罗镇一仗，中央红军同西北红军兄弟般的团结，粉碎了卖国贼蒋介石向着陕甘边区的‘围剿’，给党中央把全国革命大本营放在西北的任务，举行了一个奠基礼。”

# 直罗镇战役

(1935年11月21日—11月24日)



● 直罗镇战役作战图

1935年11月10日，毛泽东、周恩来、彭德怀等中央领导率红一方面军离开史家湾村，于11日到达郿县（今富县）羊泉塬上的北道德乡东村。11月18日，军委会在这里召开战略部署会，毛泽东作了战略方针报告，指出：大量消灭敌人，猛烈扩大苏区，扩大红军，是三位一体的任务。根据上述

任务，红军的战略方针应是攻势防御，将红军主力集中南线，出中部、洛川，切断西安至延安的交通，相机夺取中部县，争取夺取占甘泉、延安。

11月21日拂晓，直罗镇战役打响，至11月24日，红军围歼东北军第一〇九师，又在张家湾地区歼灭援敌一〇六师一个团，总计俘虏敌人5300



● 参加直罗镇战役的红十五军团手枪连

多人，毙伤敌1000多人，一〇九师师长牛元锋战败自杀，取得歼敌一个师又一个团的重大胜利，缴获长短枪3500多支，轻机枪176挺，彻底粉碎了国民党军对西北苏区的第三次“围剿”。

11月30日，毛泽东在东村的天主教堂里，主持召开了红一方面军营以上干部大会，并作了《直罗战役同目前的

形势与任务》的报告。毛泽东高度评价直罗战役，他在瓦窑堡会议讲话时说：“直罗镇一仗，中央红军同西北红军兄弟般的团结，粉碎了卖国贼蒋介石向着陕甘边区的‘围剿’，给党中央把全国革命大本营放在西北的任务，举行了一个奠基礼。”（《毛泽东选集》第一卷）

(石和平 供稿)

## 人民意志至上

(上接第一版)

依法作出决议决定。修订市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办法，紧扣我市经济社会发展、民主法治建设等重要问题，依法作出关于批准市级财政决算、新增政府债券收支安排和预算调整方案等决议决定5项。加强对所作决议决定执行情况监督检查，保证重大事项决定的权威性和严肃性。

依法开展人事任免。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，完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任免办法，严把任前培训关、票决任命关、供职表态关。创新履职评议机制，采取届内全覆盖与年度随机抽取相结合、通报调研情况与到会回答询问相结合、听取履职报告与无记名投票测评相结合，百分制细化测评标准，现场公布测评结果，全面加强任后监督，激发履职内生动力。依法任免“一府一委两院”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63人(次)，组织宪法宣誓137人(次)，听取评议6名同志履职报告，测评结果报送市委并反馈本人。

### 加强法规供给 立法工作迈出新步伐

良法是法治的前提，善治是法治的目标。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，深入推进科学立法、民主立法、依法立法，以良法促进发展、保障善治。

健全立法机制。健全“党委领导、人大主导、政府依托、各方参与”的立法工作格局，建立立法起草、论证、协调等机制，实行立法项目人大、政府“双组长”制，优化立法流程，完善立法咨询专家库管理办法，充分发挥立法咨询专家库和15个基层立法联系点作用，将全过程人民民主贯穿立法工作全过程。

推进立法工作。实施年度立法计划，制定《延安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，在行为规范、职责管理、鼓励激励、法律责任等方面作出规定，切实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；制定《延安市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管理条例》，从监管职责、报告登记、食材溯源、事故处置等方面予以规范，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。目前，2部地方性法规已经市人大常委会三次审议并表决通过，待省人大常委会批准后颁布实施。

强化备案审查。坚持将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作为维护宪法法律权威、促进法律有效实施的重要工作，密切联系“一府一委两院”，明确备案要求，强化督促指

导，年内协助市委审查党内规范性文件3件，审查市政府报备的规范性文件7件，做到“有件必备、有备必审、分工负责、有错必纠”，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统一。

### 聚焦高质量发展 监督工作取得新成效

监督权是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。如何行使好监督职权，推动全市重点工作和破解社会热点难题？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，坚持正确监督、有效监督、依法监督，听取和审议工作报告25项，组织执法检查4次，开展视察调研28次，推动延安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。

民生是人民幸福之基、社会和谐之本。市人大常委会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开展深度调研，审议专项报告，组织专题询问，深入研究“有效”与“衔接”问题，提出强化政策衔接和优化调整、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、壮大集体经济和促进农民增收等6条意见，推动解决突出问题，我市被评为全国乡村振兴重点工作成效明显激励市。

聚焦人与自然和谐共生，组织环境保护“一法一办法”执法检查，持续监督全市环境状况和环保目标完成情况，积极开展“圣地环保世纪行”活动，助力打好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保卫战。

创新是社会发展的不懈动力和永恒主题，项目建设是高质量发展的“生命线”。市人大常委会聚焦实施创新驱动战略，调研审议科技创新工作，市政府研究落实审议意见，强化秦创原(延安)创新促进中心引领示范作用，争取政策资金，激发创新活力，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增长73.2%，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翻倍增长。聚焦大抓产业大抓项目，听取审议招商引资工作报告，跟进督办工作机制不健全、项目谋划论证不充分、要素保障不到位等问题，推动招商引资提质增效。

民有所呼、我有所应。市人大常委会调研监督城市低收入群体生活保障工作，有效促进政策落实、提升保障水平、兜牢民生底线。发挥法律“巡视利剑”作用，市县联动开展《陕西省全民健身条例》《延安市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》执法检查，对照法律条文，开展明察暗访，发放调查问卷，听取专题汇报，反馈检查意见，督促市政府及其相关部门逐项整改12个方面的问题，切实把“法定职责必须为”体现在行动中。

做实代表票决工作。高度重视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工作，深入总结经验，聚焦问题短板，修订实施办法，拓宽项目来源渠道，优化征集选定程序，强化预

算资金保障，明确年度完成时限，注重发挥代表在项目确定和实施监督中的重要作用，确保民生实事项目从“为民做主”向“由民做主”转变，不断丰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延安实践。

坚持守正创新  
自身建设展现新风貌

市人大常委会主动扛起新时代人大工作新使命，牢牢把握“四个机关”定位，全面加强自身建设。

强化制度机制建设。坚持把建章立制作为重要抓手，建立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对接市委领导班子成员、联系市政府领导班子成员、指导县级人大工作和工作机构联系市直部门单位机制，凝聚人大工作强大合力。健全人大系统宣传调研制度，发挥“一刊一微一网一通报”矩阵作用，5件作品获陕西人大新闻奖。完善信访工作制度，优化接待督办流程，受理转办群众来信来访27批35件(次)。建立机关工作月报制度，晾晒工作进度，推动抓好落实。坚持立改废并举，全面梳理常委会机关各项制度，完善工作制度33项，人大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提升。

强化机构队伍建设。有序推进人大机构改革，依法做好前期准备工作，全面落实新时代人大工作新部署新要求。以建设学习型、服务型、创新型机关为目标，理顺工作流程，夯实岗位职责，明确量化标准，加强考核督导，不断提升干部队伍的政治素质和专业能力，着力建设政治坚定、服务人民、尊崇法治、发扬民主、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。

强化纪律作风建设。深入开展作风建设专项行动，聚焦六项要求，更好把“勤快严实精细廉”作风落实在工作中。推动清廉机关建设，严格执行党内法规，严肃党内政治生活，支持派驻市人大机关纪检监察组工作，驰而不息纠“四风”、转作风、树新风。强化激励约束，表彰在保障会议、服务代表、疫情防控等方面表现突出的干部，充分调动干部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，机关焕发出人心思进、昂扬向上的良好精神风貌。

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、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之年。聆听着时代的召唤，肩负着人民的重托，市人大常委会将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，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，踔厉奋发，勇毅前行，为延安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大力量。

新征程新使命呼唤广泛的共识、团结的力量、拼搏的激情，我们坚信全市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定会不负人民重托，不辱职责使命，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和良好的精神状态，忠诚履职尽责，积极建言献策，彰显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优势，为奋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、谱写延安高质量发展新篇章、继续书写红色圣地的时代荣光。

预祝大会圆满成功!